科学解读人与自然系列丛书

衣食住行中的生活百科

总策划◎韩伟欣

主　编◎石　磊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第一章　走进“奇装异服”的世界
世界上有会发光的衣服吗？
衣服也能长个儿你相信吗？
荷叶服是柔软透气的雨衣吗？
热能裤是一种防寒服吗？
“催眠服”催眠的功效和森林有什么关系？
变色服是用“变色龙”的皮制成的吗？
伪装服和蝴蝶有什么关系？
采矿工人为何如此青睐牛仔裤？
可口可乐的瓶子是受到百褶裙的启发设计出来的吗？
古代没有纽扣，古人是怎么解决系扣的问题的？
世界上第一根拉链是谁发明的？
粘扣是继纽扣、拉链之后发明的吗？
人造丝是用蚕丝制成的还是用蜘蛛丝制成的？
你知道电热鞋是按照乌拉草的裹脚方式设计的吗？
你想过要把人走路时产生的热量加以利用，制成发电鞋吗？
高跟鞋是为了限制妻子、减少外遇发明的吗？
为什么说野猪牙、熊爪子是最早期的领带？
拥有雍容华丽的兽皮大衣是财富地位的象征吗？
我们为什么要关注衣服的“改朝换代”问题？
第二章　善饮者立，善食者行
纯净水真的纯净吗？
饮用水中也有“原子弹”？
绿色食品是什么?它究竟好在哪妙在何处?
又白又长的豆芽为什么不能吃呢？
“火锅追星族”如何防毒？
方便面对我们的健康不利吗？
为什么说海带是味精的“母亲”呢？
方便面是怎么发明的？
为什么人们都说是羊发现的咖啡呢？
咖啡喝多了也伤身体吗？
很多国家把饼干称做“比斯开”，这和“比斯开荒岛”
有什么关系？
你吃过这么多的“人造食品”吗？
冰淇淋有什么来历？
热狗竟然是因为一个小男孩吃小红肠烫手
发明的？
嚼口香糖能让你变得更酷吗？什么样的人饮酒以什么样的“度”为适合，那个
“度”在哪儿?
韭菜、菠菜在冰箱里酝酿何种杀机？
吃野生动物也是在“吃”我们人类自己吗？
美味的羊肉串亦能致癌吗？
吃快餐真的好吗？

吃凉皮也能引发“老年痴呆”吗？
你知道一粒米的故事吗？
生活中有哪些举手可得的饮食保护神？
艳丽的食物也会有毒吗？
为什么不能吃烧焦的饭菜？
你知道爆米花中含铅吗？
第三章　生活小常识，启发大智慧
电视机的遥控器为何被叫做“懒骨头”？
古代没有电冰箱，他们是如何保鲜食物的？
你知道洗衣机之所以能把衣服洗干净用的是什么原理吗？
如何正确使用淋浴器？
你知道电风扇的反“奴隶制”宣言吗？
电冰箱对人体有危害吗？
电磁辐射对人体有什么影响？
充气轮胎和浇花水管有什么关系？
人们为什么称早期的自行车为“震骨器”？
动物不会说话，它们是如何通讯的？
人眼和照相机有哪些异同点？
复眼照相机和动物的复眼有什么关系？
我们的祖先出门行路竟然实行的是“左行”规则？
世界上有摔不碎的玻璃吗？
为什么印第安人称橡胶为“树的眼泪”？
“隐身窗帘”真的能隐身吗？
为什么说蜜蜂是比人类更高明的设计师？
你见过没有窗户的楼房吗？
通风大楼是仿照白蚁穴造的吗？
“自然界”里的诸多建筑师，你知道多少？
炭灰是世界上最早的肥皂吗？
你听说过迪斯尼和“米老鼠”的故事吗？
你知道《天鹅湖》的作者是怎样走上音乐创作之路的吗？
中国历史上的第一根“毛笔”用的是什么动物的毛？
你能想象出未来的钢笔是什么样子吗？
无声的环境也能引发各种疾病吗？
卧室里养花也对人体有害吗？
将花与电视机摆在一处，对电视和花都没有好处吗？
泡澡的时间越长越好吗？
家中养鲜花有益长寿吗？
为什么你常常会觉得鼻子、眼睛发酸，想打喷嚏想流眼泪？
一天中哪个时间段最适合锻炼？
运动的最佳地点在哪里？
卡拉 OK，就真的一切都 OK 了吗?
第四章　拯救地球，一起行动
精明的“上帝”你真的精明吗？
为什么要珍惜曾经与你“共同度过”的每一个“老朋友”？

“SOHO”一族的生活方式会使我们更加健康和快乐吗？
您要做“肉食动物”吗?
为什么说包装纸是“美艳狠毒”的杀手呢？
你知道不锈钢餐具也是“隐形杀手”吗？
厨房里的餐具也要考虑“改朝换代”的问题吗？
小陶器为什么可远观而不可近尝之？
为什么要和一次性筷子说“Bye-bye”？
用来美化形象的发胶也能破坏臭氧层吗？
含氟牙膏是好还是不好？
你会选择什么样的洗涤剂?古老的肥皂还将纳入
你的选择范围吗?
卫生间有什么节水小妙招？
政府为什么要鼓励人们戒烟呢?
让你多一双绿色的眼睛是让你把眼睛涂成绿色吗？
垃圾分类到底要怎么分？
如何启动清洁能源？
没有花园洋房，怎么自制木巢邀鸟为邻？
无铅汽油有什么特殊的好处呢?
到底要不要买汽车？
你喜欢看耍猴吗？
你学会文明观赏动物了吗？
你曾经见到过失去母爱的幼猴在受惊后绝望和
凄楚的目光吗?
像放生这样的“善事”如何才能“善终”呢?
把自然界的美丽带回家，看上去很美，而其实呢?
人们若见到珍稀的野生动、植物却并不认识，又如何保护呢?
我是一个好猎手吗?
为什么不能触摸“可以触摸的历史”？
绿孤儿是全身是绿色的孤儿吗？你知道怎么赞助
一个绿孤儿吗？
第五章　小发现大创造
李时珍是如何写出《本草纲目》的？
筷子是怎么发明的？
无轮汽车是模仿袋鼠的运动方式发明的吗？
你见过没有方向盘的汽车吗?
你听说过这些安全行车的新招数吗？
都说“瞌睡报警器”是司机师傅的保护神，它是怎么“提醒”司机别打瞌睡的呢？
“甲壳虫牌”大众汽车是从甲虫获得启发而设计的吗？
谁发明了钟表？
华佗的一种能解毒消肿的药方竟然是在观看两种
小动物殊死搏斗时研制出来的？
是冲茶启迪了茅以升设计钱塘江造桥吗？
阿基米德是怎么发明出“水车”的？
“云南白药”为什么又被叫做“曲焕章白药”？

“凡士林”有什么小故事？
茶杯晃动竟然能启发这么多的创造？
你知道电梯的“鼻祖”是滑轮吗？
电子地图的发明跟航海家有什么关系？
给“机器猫”装上人造脑，它会变得比人还
聪明吗？
电子手是利用先进的电子技术制作出来的
假手吗？
仿生机器人是仿照生物制作出来的机器人吗？
你了解火柴的发明史吗？
煤气的产生源于一个矿井爆炸吗？
折叠锯的发明竟然是因为一场意外事故？
伞在古代被称为“华盖”吗？
“筒体结构”和植物的茎秆有关吗？
“原子笔”和原子弹有关系吗？
“焦尾琴”有何来历？
你知道有哪些体育运动用到了仿生学吗？
有哪些运动的产生是从羊身上得到的灵感？
青蛙跳跃对体育有何启示？
袋鼠竟然是赛跑的启蒙教练？
留声机是爱迪生发明的吗？
“铅笔”是用铅做成的吗？
你知道是谁发明了盲文吗？
我国的宣纸到底是谁先发明的？又是怎么发明的？
你知道是烫伤引出了高压锅的发明吗？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第一章　走进“奇装异服”的世界

世界上有会发光的衣服吗？

在夏季的夜晚，漆黑的草丛中，总会有一群萤火虫在空中飞舞，它们尾部带的“小灯笼”，好似点点星光，时隐时现，吸引着小朋友们一起去玩耍，成为夜幕下的一道有趣的风景线。

萤火虫之所以能在夜间发光，是因为萤火虫身上有一种能发光的荧光素，这种荧光素只有在荧光酶的作用下才能发光。荧光素在它的一个腺体中合成，而萤光酶是在它的另一个腺体中合成。合成后的荧光素和荧光酶都分泌到萤火虫的腹部发光器中，在空气中氧的作用下，发光器里的荧光素和荧光酶发生作用，于是便发出光来。

科学家受萤火虫这种高效发光方式的启发，模拟萤火虫的发光原理，制成了由电能转变为光能的萤光灯。

美国科学家受萤火虫发光的启示，正在研制一种发光衣服。这种衣服的面料为夜光纤维。这种夜光纤维面料，在白天像萤火虫那样充分吸收太阳光并储存起来，等到黑夜时释放出来。生产这种面料，通常采用涂层法，即在织好的面料上均匀地涂上一层或数层具有反射光作用的涂层剂，经过加热，在面料的表面形成一层坚固的薄膜，使涂层和面料牢固地黏合成一体。这种涂层能改变面料的性能，使面料具有防湿、透气、反射等功能，尤以反射功能最强。将白天吸收的阳光转化为荧光，这绿莹莹的荧光在夜间能让人们老远就看见，非常醒目。

盲人穿上这种发光衣服，夜晚过马路时就能保证行走安全。从事野外探险、地质勘探工作的人穿上这种夜光服，彼此能看得清清楚楚，万一失去联系或迷失方向，救援人员也能通过远红外侦察仪发现他们，及时给予救助。

另外，国外还研制出另一种反光服装，它在衣服表面每平方米内镶嵌有 6 000 万个微型玻璃胶囊。在黑暗中，这些微型玻璃胶囊能把 100 米内射来的光线反射回去。如果人穿上这种衣服，无论从哪个方向射来的光照到他身上，都如同照到从水晶宫里出来的客人一样，流光溢彩，亮晶晶的像个晶莹剔透的玻璃人。

衣服也能长个儿你相信吗？

树木和人一样，也有护身的衣服，这就是裹在树木外表的树皮。树皮可以随着树木的生长而不断生长。

20 世纪初，法国一位裁缝看到蛇蜕皮的现象后，经过苦思冥想，设计出一种可调节式的衣服，三两年内可随着孩子的成长调节尺寸。这种衣服一问世就受到家庭主妇的欢迎。

到了 20 世纪 90 年代，有位化学家受树皮跟着树木长大的启示，研制出一种特殊的化学药品。如果把衣服浸透在这种药液中，不仅能使衣服更柔软，而且还能增加弹性。更有趣的是，这种衣服还具有记忆本领，它能记住你身体的尺寸。

当然这种能长个儿的衣服虽然能长大，却还是有一定限度。它只能在原来的基础上加长 50％。

后来，这位化学家又发明了能任意长个儿的衣服，是用制衣材料氨纶制作的。这种氨纶的延伸本领特别大，能拉长到自身长度的 5~7 倍。

新型制衣材料氨纶还有着令人喜爱的优点，那就是它既不怕海水浸泡腐蚀，也不怕酸碱，而且特别容易染色，染上的颜色鲜艳美观，久洗久晒不褪色。如果用氨纶与其他纤维混纺或

制成包芯纱，就可以加工成高弹性面料。用它制作成内衣、游泳衣、运动服和孩子们的服装，不仅结实耐磨，而且还能跟着小主人一起长大。

荷叶服是柔软透气的雨衣吗？

盛夏，烈日炎炎，当你顶着灼热的阳光骑车行驶在路上时，有时会突然狂风大作，雷电交加。随之，暴雨倾盆而下，你只好穿上随身携带的又厚又沉的胶皮雨衣。雨虽然没浇在身上，然而闷不透气的雨衣却使人穿着不舒服。这时，你可能会想：如果能穿上轻软透气的雨衣，那该多好啊!

现在，想穿透气雨衣的美好愿望已变成现实，这就是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研制成的透气防水的荷叶服。

如果你有机会到夏日的荷塘去游玩，就会看到那一朵朵嫩白的荷花，开放在万绿丛中，一片片肥厚油绿的荷叶，如同撑开的大伞，静静地挺立在水面上。顽皮的青蛙们，从水里跳到荷叶上呱呱地唱着，从它们身上落下的水珠，像一颗颗珍珠，在荷叶上轻盈地滚动着……

正是荷叶的这种承珠接露的独特本领，启迪了服装面料研究专家，使他们茅塞顿开。这些专家在想，能不能发明一种面料既能挡水又不渗透，而且轻软、透气，不像塑料或胶皮雨衣那样又厚又不透气呢?

随后，英国、法国和德国的面料专家都从事这方面的研究工作。他们分别找到了不同途径，采用不同的方法研制出了仿荷叶面料。

例如，有的面料用聚四氟乙烯多孔性薄膜层或用聚氨脂涂层的高密微细纤维制成，有的用微卷曲的只有头发丝 1/30 细的涤纶长丝制成。这种卷曲的长丝能很好地裹住空气，而被紧紧裹住的空气拒水性又很好，当水落在这样的面料上时，裹在纤维内的空气紧紧地聚在一起，将水“拒之门外”，使水只能望衣兴叹而“挤”不进去。实际上，这也与水分子和空气分子的大小有关。大家知道，水分子比空气分子大，而面料的薄膜层或微细纤维的小孔隙只能让空气分子通过，水分子却过不去，结果就成为透气防水的荷叶服了。即使在倾盆暴雨中，雨水也只能顺衣而下，使人在穿着时既凉爽又舒适。

这种透气防水的仿荷叶面料，除了用来制作雨衣外，在不久的将来，还能为那些从事剧烈运动项目的运动员和消防员制作运动服和消防服。

漂亮的荷叶，不仅供人观赏，给人以美感，还在科学上给人以启迪呢!

热能裤是一种防寒服吗？

动物的皮毛，是自然界一种最神奇的身体保护层，它会随着季节的变化脱毛换毛。在滴水成冰、寒风刺骨的冬季，容易受寒冷伤害的部位皮毛就比其他部位的毛厚而长。这样，牛、羊、兔等动物就犹如人穿上保暖的冬装一样，暖暖和和地度过严冬。

科学家发现，人体也同样存在一些薄弱部位，如腰部、腹部和膝关节。这些部位在冬季里特别容易受到寒冷的伤害。通常人们穿的保暖裤却厚薄一样，并没有对这些关键部位进行重点保护。所以有些人在冬天虽穿着冬装，但是却容易出现腰痛、关节痛等病痛，甚至得关节炎、感冒等。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我国科学家受动物皮毛冬季在易寒冷伤害部位长得厚而长的启示，运用高科技材料，研制成远红外热能裤，使人体的薄弱部位得到应有的保护。

这种远红外热能裤将纯天然的保温材料制成比面粉细小得多的纳米(十亿分之一米大小)粉末，通过现代技术融合于纺织品纤维中，再通过温度和压力的变化，装有细小粉末的纤维

便能产生生物能量波和对人体有益的远红外射线。由于远红外热能裤具有很强的发热保温作用，加之它对人体易受寒冷伤害的关键部位进行了重点保护，因而是一种理想的防寒服。

远红外热能裤面料的分层结构通常由 7 层组成：最里面的是纯棉层，其特点是贴身柔软，透气吸汗性强，穿着舒适。紧接着的是高科技发热层，它能根据人体温度的变化产生对人体有益的热能。第三层是储热层，它像热水瓶一样把热能全部保留住，不向外散失。第四层是反射层，将内部各层产生和储存的热能及时反渗回到人体，起增温作用，并阻挡外来寒风，使人体免受伤害。第五层是纯棉层，起固定作用，以便揉洗时衣服不变形。第六层是弹性纤维层，其作用是增加弹性，使人穿起来贴身美观。最外面一层是纯棉层，其作用是防静电、不起球。这 7 层结构的科学搭配，其作用就像冬日晒太阳一样，使人体内部产生一种热乎乎的温热感觉。这种热能裤最适合野外工作者、夜班人员、环卫行业人员以及中老年人秋、冬季穿。

“催眠服”催眠的功效和森林有什么关系？

不少人都有这样的感觉，在森林里或树木多的公园里，会感到神清气爽。如果停留的时间长，晚上回家睡觉也特别好。科学家经过测试发现，森林里或树木多的公园里的空气之所以特别新鲜，主要是因为空气中含有大量的负离子，氧气的含量也相对高一些。这样，人们就会感到空气清新，而且心脏能通过血液循环给大脑送去足够的氧气，脑神经在这样的环境里容易安静和放松，所以人就容易入睡。

随着社会工作和生活节奏的加快。人的大脑负担越来越重，精神比较紧张，夜间往往难以入睡，或者睡眠不好。这样不仅会影响第二天的工作和情绪，而且长时间的疲劳过度还会导致神经衰弱。在这种情况下，有些人只好吃安眠药，但却不能从根本上解除病痛。于是，科学家就开始研究治疗失眠症的新方法。

20 世纪 90 年代初，美国科学家和服装专家受森林环境易使人进入梦乡的启示，便合作研制出不用吃药就能为失眠者解除痛苦的催眠服。

这些科学家和服装专家，从大森林里的植物中提炼出具有镇静作用的天然精华素，再把这种天然精华素装入带有许多肉眼看不见的极细微胶囊的聚酯纤维中。这样，一种具有香味的聚酯纤维便诞生了。用这种香味聚酯纤维织成布做成衣服，就成了受人们喜爱的催眠服。

将这种催眠服穿在身上，装在纤维胶囊中的植物精华素会慢慢释放出淡淡的幽香，人就仿佛置身于满目青翠而又非常幽静的大森林里，周围是清新爽洁的植物气息。劳累的大脑在这种气息中得到调节放松，便能静静地进入梦乡。

在具有淡淡幽香的催眠服的基础上，科学家又研制出一种散发着香味的香味服。这种香味服，是将花卉的精华素植入微胶囊里，然后合成在聚丙烯纤维中。用这种纤维织布做衣，就制成沁人心脾的香味服。使人感兴趣的是，人们还可根据自己的喜好选择相应的香型衣服。穿上这种香味服，幽幽的花香就能时刻伴你学习和工作，既能给你带来好心情，也能给周围的人带来清新美好的印象。

由于用微胶囊包裹的植物精华素不会溶于水，因而这些以高新技术制成的衣服，即使经常洗涤，香味也能保持一两年。

变色服是用“变色龙”的皮制成的吗？

自然界有一种叫做变色龙的动物，它就是能改变身上颜色的蜥蜴。这种变色动物，依靠其自身皮下的多种色素块，能随时随地根据需要改变身体颜色，以便捕食和躲避外敌的袭击。

例如，当它在沙地捕食时，它的皮肤是黄褐色的；当它进入树林，又将自己伪装成绿色的草丛、树干。

其实，色彩是生物赖以生存的“保护伞”。一些不会随时变色的弱小动物的身上都有一种天然保护色，以隐蔽身体，使自己免遭凶猛动物的伤害。譬如，一只栖息在树枝上的蝴蝶，看上去很像一片枯叶(枯叶蝶)。再如在水中游动的鱼，也会巧妙地利用身上的色泽保护自己，如海水中的鲱鱼、金枪鱼等，其背脊大多为浓青色、青铜色或黑色，而腹部和鱼身两侧大都是银灰色或白色，当这些鱼的敌手——猛禽或凶猛的鱼类从上向下看时，鱼背的颜色往主与海底的泥土、岩石和水草的颜色混成一片。鱼身上各类不同的斑纹，加上暗色的背景，会使鱼儿的轮廓不清，天敌难以发现，从而达到隐身防护的目的。

更令人惊奇的是，还有不少动物能随着周围环境的改变而变换身上的颜色，使自己身上的颜色始终与环境协调一致。就以古巴热带森林中成群栖息的彩色蜗牛来说，其外壳辉映着太阳光谱上的色泽，远远望去，仿佛是一簇簇开放的花朵。这种蜗牛从一棵树爬向另一棵树时，身上的颜色也会跟着变化：有时，蜗牛变得像颗晶莹的翡翠；有时，又变得像颗瑰丽的红宝石。在非洲还有一种名叫“花鸟”的小鸟，其色彩鲜艳的羽毛会根据需要而变化。如当它发现寻食的老鹰时，便会落到枝上变成一朵“花”，它的头很像花蕊，而张开的翅膀则像五朵美丽的花瓣……

小小的动物会利用变色来保护自己，不会变色的人类从中受到启发，想利用变色服装来适应气候的变化，使衣服除了穿着舒适、美观、大方，同时对身体还有一定的保护作用。

20 世纪 90 年代初，英国科学家研制出一种液晶变色服装，它能随着温度的变化而改变颜色。

当女士走在烈日炎炎的阳光下时，液晶变色衣服便自动呈现白色，能很好地反射阳光，使人感觉凉爽；当她走进房间，室温低于外界温度时，衣服变为浅蓝色，给人以素静典雅之感；到傍晚与家人共进晚餐时，室温下降，衣服又变为柔和的玫瑰紫色。一天 24 小时，除了黑夜因液晶无光照不能变色外，身上的衣服会随温度不同而变换各种颜色。

男士穿上液晶变色服装，清晨去上班时，衣服呈明快的棕色，使人心情愉快地投入工作；下班路上，衣服又变成灰色，使人浑身轻爽，忘却疲劳；晚上出现在交际场所时，衣服变为黑色，显得庄重大方，气度不凡。

德国科学家最近还研发出一种能随着人的心情变化而改变颜色的服装。这种服装是用液晶墨汁涂覆在面料上，其变色的奥秘在于这种液晶墨汁对于温度极为敏感。当温度有一点儿轻微的变化，液晶墨汁对光线的反射性就能跟着改变，从而改变了颜色。当人激动兴奋时，体表温度会上升，液晶墨汁便由黑变红；随着兴奋程度的逐渐下降，墨汁会变成紫色、黄色、绿色、蓝色等，使得穿在身上的衣服顿时显现出不同颜色的奇妙花纹，衬托出一个温馨的氛围。

用液晶还可制成随气体成分、浓度变化而改变颜色的劳动防护服。由于液晶对气体污染的灵敏度极高，所以当空气中的有害气体达到一定浓度时，它就会改变颜色，相当于向人们发出警告信号。

伪装服和蝴蝶有什么关系？

蝴蝶原名蚜蝶，又名小胥。世界上蝴蝶的种类繁多，共计有 14 万余种，我国约有 1 300 多种，比欧洲蝴蝶种类多出 2 倍以上。台湾是我国著名的蝴蝶产地，素有“蝴蝶王国”之称，约有 400 余种各色彩蝶，还有举世公认的最美的荧光翼凤蝶。

蝴蝶因其美，给大自然增添了许多诗情画意。它美丽的翅膀犹如少女披着的飘逸轻纱，有人把它比喻成“昆虫世界的西施”。它那美妙的色彩和优雅的舞姿在花海中起伏，好似一

只只会飞的花朵。蝴蝶翅膀上的图案，花纹别致，色彩斑斓，无奇不有。美国一位叫基尔·桑维德的摄影师在千万只蝴蝶的各种各样的颜色和花纹中，收集拍下了全套 26 个英文字母，和从 0 到 9 的阿拉伯数字。这种偶然形成的字母和数字纹饰，以及各种彩色图案，都是数万年来，蝶类适应自然环境变化的结果。

作为弱小的生物，蝴蝶身上生有各种天然保护色，这些颜色可以隐蔽身体，使自己免遭凶猛动物的伤害。一只栖息在花朵上的蝴蝶，看上去很像一朵外加的花瓣。这些五颜六色、不规则排列的花纹、圆点和线条把蝴蝶分成许多很小的色块。这样，当背景是一片鲜花盛开、五彩缤纷的草地时，蝴蝶就很难被它的天敌——食蝶的鸟类发现。蝴蝶的这种本能和伪装技巧给科学家很大的启示，军事学家们常常用棕色或绿色的斑点来伪装飞机和舰艇。

在世界战争史上，最杰出的利用蝶翅防空迷彩来进行伪装的是在列宁格勒保卫战中，毕生研究蝴蝶花纹的昆虫学家施万维奇参照蝴蝶翅膀的色彩和构图，将保护迷彩、变形迷彩和伪装迷彩加以运用的范例。他把苏军机动军事目标涂上同地域相似颜色的巨大斑点，改变其外形；把固定军事重地遮障上涂染与背景相似的保护色和多色素描图像，造成同环境一致的景象。苏军采用了这样奇妙的设计后，军事目标的可视辨程度降到了最低点。

采矿工人为何如此青睐牛仔裤？

深受青年人喜爱的牛仔裤，最初并非专为年轻人赶新潮而设计的，而是为了适应淘金工人搬运矿石耐磨、耐穿而制成的工作服，这里面还有段有趣的故事呢!

1850 年，美国西部出现了淘金热。这时，远在德国的利维·施特劳斯的两位哥哥也想到美国去发财。大哥临走时对利维说：“我发了财，就来接你。”二哥动身时劝利维不要着急：“我去美国碰碰运气，你等着。”就这样，两位哥哥先后离家，淘金去了。

利维在家等待，一直等了 5 年，还不见两位哥哥回来。他心想，我已经长成大人了，还是自己去闯天下吧。于是，他凑足了路费，也来到美国淘金。

在美国纽约，他碰巧遇到了两位哥哥。可是他们并没有成为百万富翁，还只是个小商小贩，利维失望极了。他没有依靠，只好四处寻找工作。由于他没有一技之长，又只会讲几句简单的英语，老板们不肯雇用他。后来，他也成了一个小商贩。

但是，利维和两个哥哥不同，人挺机灵，很快就积蓄了一笔钱。他听说旧金山附近发现了金矿，就准备贩货到那儿去卖。他对两个哥哥说：“那儿矿工多，做生意准能赚大钱。”

两个哥哥谨小慎微，劝利维说：“算了吧，别异想天开了，到哪儿都一样。”

利维只好独自一人去了。他把积蓄的钱都买了日用品和衣服等，装了一帆船，运到旧金山。果然不出所料，那儿的金矿区物品缺乏，船上的货物很快就售完了，赚了不少钱。

货卖完了，他就到矿区了解矿工们还需要什么货物。就在这个时候，他看见矿工们的衣服个个都被撕得破烂不堪。这时，一位矿工抱怨说：“跑遍旧金山，买不到一条结实的裤子。”原来，矿工们在矿上采石，裤子经常会被那些棱角尖锐的石头划破和磨损，他们拜别需要结实的裤子。

利维听到矿工们的诉说后，灵机一动，就把原来准备做帐篷用的留在船上的几卷粗帆布搬出来，很快找来一个裁缝，用这些既结实又厚的帆布缝制成各种不同尺码的裤子。几百条裤子做好了，矿工们很喜欢，一天工夫裤子就全部卖完了。

利维当然很高兴，很快又运来了许多粗帆布制作裤子。矿工们除了夸这种裤子的优点外，还提出了不足之处。他们对利维说：“这裤子好是好，就是裤子口袋不牢固。”利维了解到，原来矿工们在口袋里装金沙和矿石，沉甸甸的东西常将口袋撕落下来。于是，利维就和裁缝商量，在口袋的四角用铜铆钉将口袋固定住，这样口袋就不容易撕落了。另外，还用皮革为口袋镶上边，又采用结实的线来缝制，使裤子既耐穿又实用。

利维很有心计，经常听取人们对这种裤子的意见。如果发现有青年矿工喜欢的新式样，就请裁缝学习仿制。这样，最初的裤子就改进成低腰身、兜紧臀部的样式，穿上以后看上去显得精悍、粗犷、有神采，这种款式，很快就受到矿工们的欢迎。

这种本来是专门为矿工设计的劳动裤子，渐渐地在美国西部流行开来，被人们普遍接受，并成为大众喜爱的新时装，而且特别受到西部放牧青年的喜爱。此后，这种裤子便获得了一个新名字——“牛仔裤”。

1871 年，维利·施特劳斯为自己的牛仔服申请了专利，并成立了“利维·施特劳斯公司”，专门制作销售牛仔裤。后来，这个牛仔裤公司发展成为国际性的大公司，他们生产的牛仔裤遍及世界各地，受到世界各地青年们的喜爱。

可口可乐的瓶子是受到百褶裙的启发设计出来的吗？

人们喜欢喝充气的饮料，它的发明还有点儿偶然性呢。1772 年，英国人普列斯特莱，在一个偶然的机会里，把二氧化碳放进水中，得到了一种冒泡的水，喝起来味道还挺好。他从这一现象获得启发，心想，制造这样的饮料肯定会受欢迎。于是，他就生产含二氧化碳的水进行销售，充气饮料就这样诞生了。

装可口可乐的瓶子，是受百褶裙的启发而设计出来的。那是在 1932 年，可口可乐公司登出广告，用重金征集饮料瓶的设计，对瓶子的设计要求是：式样美观，而且，当这只瓶子装入饮料后，从外边看起来要比实际上装得多。这一要求是很苛刻的，可是奖金也是丰厚而诱人的，一旦设计被公司认可，少者可得 100 万美元，多者可得 1 000 万美元。

一位名叫路得的 18 岁青年，是一家玻璃瓶厂的工人。他听到这个消息后，准备向困难挑战，想办法设计。但一晃就是半年过去了，没有什么进展。

一天早晨，路得的女友朱迪来找他时，穿了一件十分流行的百褶裙。这种裙子很贴身，而且下摆很窄。路得看了好一会儿，觉得女友的身体比实际更丰满了。路得获得了启发：如果可口可乐的瓶子也造成百褶裙形状，从外面看去，不就会让人感到里面的饮料挺多的吗?

他照着百褶裙描画了一个瓶子设计图，然后照着这样子制作了瓶子。路得将这个瓶子的外观设计向美国专利局申请了专利，接着，他带着自己的样品前去可口可乐公司揭榜。

在公司董事长的办公室里，董事长对路得的瓶样，有点儿不屑一顾。路得一点儿也不介意，指着桌上的一杯水说：“这个瓶子绝对装不了这么多水。”当场实验的结果正是这样。董事长立即以 600 万美元的代价买下了这个瓶子的专利设计。路得终于因为百褶裙的启发，使他的梦想成真。

古代没有纽扣，古人是怎么解决系扣的问题的？

你注意过不同服装上的各式纽扣吗?有的式样别致，有的光彩夺目。不同的颜色、品种和造型，表现出小小纽扣的魅力与风采!收藏家中有专门收藏纽扣的。据说一名外国收藏纽扣的专家，将收藏到的伊丽莎白女皇的纽扣视为珍宝。

纽扣，在国外被称为服装的“眼睛”，在国内被称为衣服上的“珍珠”。它既是一种衣服上的实用品，也是一种装饰品，无论是造型还是色彩，对衣服都起到了“锦上添花”的点缀作用。

5 000 年前，古人的衣服上是没有纽扣的。远古的人用兽皮、树叶围在身上，腰间用藤条系起来就可以遮盖下身了。为了保暖或保护皮肤不受叮咬及伤害，才有了上衣。有了上衣后，就有对缝连接在一起的问题，于是人们便在接缝处随便用木针、鱼骨或树枝钩在一起。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后来，以别针代替鱼骨和木针就来源于此。当人类有了麻布、粗布缝制的衣裳后，开襟处也只是用带子、细绳绑在一起，并一直延用了许多年。

可见，有了衣服，必然要考虑系扣的问题。保存在雅典城里的一座座雕像，明白无误地告诉人们，原先的纽扣只不过是好多有洞眼的小石块和有活扣的小木块。它取之于自然，无须太多的加工。后来英国人用青铜丝绕成小疙瘩，然后套在对襟的小孔里，这就成了纽扣的雏形。以后，纽扣就替代了别针或布条。在中国，直到明代为止，从画像、诗文记载及实物中都找不到纽扣的例子。自清代以后，中国人才开始普遍使用纽扣。最初的纽扣只是用贝壳、螺纽、木头做的，后来就有人用布条绕成葡萄结作衣扣，叫做“纽绊”。再以后，随着手工业的发展，相继出现了木纽、电木纽、金属纽、角质纽、有机玻璃纽、镀铬纽、宝石纽等。

现代的纽扣已有了音乐纽扣、磁力纽扣等制品，而且纽扣的装饰功能也大为突出。

现在，在好多国家甚至建立了纽扣博物馆，捷克就有一座这样的著名博物馆。

世界上第一根拉链是谁发明的？

你能想象出来吗？在拉链发明之前，若穿件紧身的衣服该有多麻烦?拉链虽只是一件小小的生活用品，但却给人们的穿衣打扮带来了极大的方便。

世界上第一根拉链是美国芝加哥工程师贾德森发明的。在此之前，人们在生活中除经常使用纽扣外，只能使用绳子来结扎封口了，由于经常碰到纽扣散开、绳子松掉的尴尬，贾德森决心研制一种能使接缝封闭严实的装置。

有一次，他因购买一个饭勺走进了铁匠铺，一看这里的铁勺子不仅吊挂得整齐，而且非常巧妙。勺子被架在水平位置的钢筋棍子吊挂着，上下两行，上面一行由钢筋棍直接穿过勺柄孔，而下面一行是勺柄朝下，通过勺部咬合在一起。贾德森选中了下行左起的第五把铁勺，却怎么也拿不下来，但如果把左边的 4 把勺子向外扒开，则可轻易地将勺子取下。

这种咬合在一起的两行铁勺使他深受启发，可不可以用钩环来做闭锁装置呢?只要一移动咬合的钩环不就可啮合或脱开了吗?他沿着这个思路开始实践，几经努力，终于制成了拉链雏形。由于最初的拉链是手工制作，价格昂贵，又容易松开，所以并没有引起人们的重视。

直到在一次商品博览会上，一位前陆军大校沃卡对此产生了兴趣。沃卡组建了拉链制造公司，邀请贾德森任职。

拉链在现在看来是一个很简单的小商品，但在当时却是很复杂的一件东西。特别是还要制造能生产拉链的专用设备。经过一年又一年的努力，贾德森的拉链终于有了突破。到 1905 年，他已经能将链齿安装在布条的边缘上来开合了。只是这种拉链仍容易在不恰当的时间和地点裂开，使人尴尬。

后来，瑞典的桑巴克又将这种粗糙的拉链作了进一步的改进，发明了现在的拉链。

你可不要小瞧这个小小的拉链，它的加工精度必须精确到一根头发的 1 / 30，才能来去自如。

你看，小小的拉链可包含着大智慧呢!

粘扣是继纽扣、拉链之后发明的吗？

随着社会的发展，人们越来越觉得用纽扣很麻烦。1912 年，瑞典的一名工程师制造了拉链。但是，人们并不满足于此，到 20 世纪 40 年代，又有一名工程师发明出了比拉链更为便捷的产品——粘扣。说起粘扣的发明，还有一段有趣的故事。

这位工程师是瑞士的乔治·德梅斯特拉尔。在一个秋高气爽的日子，他跟朋友在山中打

猎，身上沾满了牛蒡草的果实。乔治费了很长时间，才将这些小刺果拔干净。在他把这些小刺果从衣服上摘下来时，微小的“嘶啦”声引起了他的注意。回家后，他又将牛蒡果拿到显微镜下观察，发现它身上长着一些带钩的刺，是这些刺钩住了衣服的绒面。乔治来了灵感：能不能仿照牛蒡果的结构，生产一种新颖的纽扣呢?几个月后，他将想法变成了现实。他先是在一块布上织满密密麻麻的钩状物，然后再在另一块布上织满无数的小圈圈，只要把它们对贴在一起，就得费很大的劲儿才能把它们分开来，这就是粘扣的雏形。

乔治将这个发明公之于世，并将它应用于日常生活中。除了用它代替纽扣和拉链外，还开发出许多新用途，如背包、旅游鞋、窗帘、椅套等，不但可靠，还很方便。

近年来，由于新型材料的不断出现和纺织工艺技术的进一步完善，使这种粘扣的性能又大大提高了。

令人高兴的是，粘扣现已不只应用在生活上，它在许多高科技行业也大有用武之地。如在航天飞机上，从食品包装的普通粘扣到特制的太空扣，其服务面积达 60 多平方米，还有坦克、汽车、核电厂……也都离不开它。

我们相信，随着专家们的研究和开发，身手不凡的粘扣必将无所不在。

人造丝是用蚕丝制成的还是用蜘蛛丝制成的？

相传在 4 600 多年前的黄帝时代，中国就已经发明了养蚕织布。据说这是由黄帝的妃子嫘祖发明的。

有一次，嫘祖在野外游玩，看到桑树上有一只蚕正在吐丝，她就在旁边仔细观察，发现那只蚕用吐出来的丝将自己缠起来，结成了一个白色的茧。嫘祖把茧拿来一摸，又滑又软。她想，如果把这些丝抽出来织成布穿在身上，不是很舒服吗?

她就把蚕带回家养起来，渐渐地越养越多，然后让它们吐丝结茧。开始时，她经常把丝弄断，试验了几次后发现用热水烫过再抽更理想。丝抽出后，卷在锭子上，纺成丝线，织成绸布，做成了衣服。

后来，养蚕织布渐渐地从宫廷传到了民间。汉武帝时，通过西域将丝绸传到了中西亚和印度等地，从此，中国的丝绸扬名世界。这条运送丝绸的路也被誉为“丝绸之路”。

可是，丝绸能做的服装饰品毕竟太有限了，不能满足人们的穿着需要，科学家们想发明一种能替代蚕丝的人造丝。

最早动这个脑筋的是显微镜的发明者，英国的列文虎克。他首先想到了能吐丝、织网的蜘蛛。于是便用自己制作的显微镜仔细观察，经过了一段时间后，发现蜘蛛从它肚子后面的小孔拉出来的东西，开始并不是丝，而是一种黏稠的液体，遇到空气后才变成结实的蛛丝。

法国的卜翁是第一位探索人造丝的科学家，为此，他饲养了大量的蜘蛛进行观察，有时干脆剖开蜘蛛的腹部，取出腹内的黏液，再用人工方法抽成细丝。他做成了世界上第一副人造丝手套。

又过了 20 多年，法国的生物学家夏尔多内，才制成了真正意义上的“人造丝”。由于桑叶的主要成分是纤维素，而桑叶是蚕的基本食物，既然它吃了桑叶后能吐出丝来，我们可不可以也将纤维素作原料呢?经过研究，他发现酒精和乙醚的混合液，可以溶解纤维素变成黏稠的液体。于是，他做了几个机器蚕，从一个只有 0.1 毫米的细孔中挤出这种液体，抽拉成丝，干燥后便成了人造丝。

你知道电热鞋是按照乌拉草的裹脚方式设计的吗？

2000 年 5 月，一个大学生登山队攀登青海省玉珠峰。在登顶时，不幸遇到暴风雪，4 名队员中有 3 名遇难，唯一的幸存者张字也付出了很大代价，9 个手指和 10 个脚趾全被冻坏，不得不将双脚的所有脚趾截掉，实在令人惋惜。

人的手脚，尤其是脚离心脏最远，是血液循环的末端。因此，脚最怕受冻。

中国有句俗话，寒从脚下起。脚受了寒很容易诱发其他疾病。数九寒冬，如果不注意保护脚，生了冻疮，往往难以除根。东北曾有这样的民谣：关东山，三件宝，人参、鹿茸、乌拉草。这里所说的乌拉草，就是人们用来保护脚的一种野草。当地人把这种乌拉草捶得莲蓬松松的，使它柔软如棉布，用来垫鞋、裹脚。

20 世纪 80 年代，随着南、北极探险和登山运动的发展，以及野外勘探工作的需要，我国科学家开始研制新型保暖鞋。科学家们受乌拉草启发，很快研制成一种新型保暖鞋——电热鞋。

这种电热鞋改变了人们的传统观念，使过去的“寒从脚下起”，改变成如今的“热从脚下生”。科学家们按照乌拉草的裹脚方式，设计了放射性的电路、电源和储热装置安装在鞋底内，并在鞋帮内侧排列有散热线路。鞋内温度采用电脑监控，一旦温度低于预设温度时，电脑就自动发出指令开启电源，使温度升高；而当鞋内温度达到预设温度时，电脑又会发出关闭电源的指令，从而使鞋内保持稳定的温度。

当人们晚间休息时，可将藏在电热鞋鞋底凹槽内的插头插到电源上，充一夜电，足够你穿半个月左右。由于这种鞋的供热装置为直流、交流的双路设计，因而它成为一种“全天候”的工作鞋。

当你穿上这种电热鞋去攀登世界屋脊——珠穆朗玛峰，或是去零下 40 多度的南、北极考察，也不至于冻伤双脚，只需带上足够的蓄电池，让保暖鞋能补充电源就行了。

你想过要把人走路时产生的热量加以利用，制成发电鞋吗？

走路，是人们每天都要经历的最寻常的事儿。然而，英国发明家贝利斯却从人们熟视无睹的走路中得到启示。一天，他拿起刚穿不久的皮鞋一看，两只鞋的后跟被磨去了一层。

他想，人走路时整个身体的重量通过鞋压在地面上，这个力量是比较大的，而且这个踏压动作不断重复，因而具有不可忽视的能量。现在不少人出行都要使用手机或掌上电脑，时常还要为它们的电池充电操心。有时，电能不足或没有电了，移动电话或袖珍电脑就要“罢工”。那么，为什么不能把人走路时产生的能量加以利用呢?想到这里，他的脑海里浮现出利用人行走时产生的能量为手机提供电力的想法。这种奇思妙想看起来有些可笑，但却激励着贝利斯要将它变成现实。

贝利斯知道，发明确实像爱迪生所说的“是 1%的灵感加 99%的汗水”。因此，要把自己美好的创意变成实用产品并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必须要付出艰苦的劳动。

要把脚的压力转变成电能，通常采用压电晶体这种材料。当压电晶体沿一定方向受到压力时，相应的两个方向上就会出现正电荷或负电荷。贝利斯设想的发电装置，也是采用压电晶体的，这类石英类材料在弯曲或受压时会释放电力。若把这样的压电石英材料一层层叠起来，制成微型生物机械装置，将它插入鞋子里承受脚掌压力，就能产生足以给电池充电的电压和电流。

为了研制会发电的鞋，贝利斯还请来经验丰富的专利发明人巴里·詹姆斯等帮忙，经过 3 个晚上的技术攻关之后，终于制成了这种奇特的鞋上发电装置，并进行了专利注册。除了

采用压电晶体的发电装置外，贝利斯还发明了另一种利用机械和液压的鞋子发电装置，它是采用安装在鞋子里的螺旋状线圈系统，驱使液体以很高的压力流向一个发电结构，从而产生电力。这个发明也获得了专利注册。由这种鞋子发电装置所产生的电力，通过从鞋子里拉出的电线顺裤腿直接与移动电话机相连，而且还可以用来为掌上电脑提供电力。其特点是使用方便，不污染环境。

这一发明在发展中国家有着巨大的应用潜力。目前，诺基亚公司和苹果计算机公司对鞋子发电装置很感兴趣。苹果计算机公司发言人说：“我们喜欢别出心裁，使我们的产品能够在异常环境中使用的技术都会受到欢迎。”

对于这项奇特的发明，贝利斯并不认为自己有什么天赋。他说：“我在创造发明上的成功，得益于幼年玩装配玩具的经历。实际上，我七八岁的时候还不会写字，但我却能组装出像吊车那样最漂亮的结构。”由此可知，要在创造发明上有所成就，不仅要有敏锐的头脑和善于观察事物的本领，而且还要有实践经验，这样才能不断提高综合性的创造能力。

高跟鞋是为了限制妻子、减少外遇发明的吗？

15 世纪的时候，水城威尼斯有一位皮鞋商人，疑心很大，怀疑他的妻子有外遇。而自己经商在外，经常不能回家。用什么办法限制妻子外出，减少外遇的可能呢?

一天，下起雨来，他没事可做，望着窗外的雨发呆。突然，他眼睛一亮，产生了一个想法。原来，他看见街上有一些妇女在泥泞的道路上行走，鞋跟上粘有很多泥，走起路来很困难，一步一滑，走得又慢又不得劲。这位商人获得了启发，他想，如果给自己的妻子做一些难走路的鞋，无形中不就限制了她的行动了吗?

于是，这位鞋商就设计了一种后跟很高的皮鞋，送给他的妻子，花言巧语劝她经常穿这种鞋。他满以为这种鞋能够使妻子少出门，岂知事与愿违，他的妻子穿上这种高跟鞋觉得新奇好玩，于是就到处去游逛，出风头，显示给别人看。很多人看见穿这种鞋或走或立，人更显得美了，鞋也很好看。于是人们就相互模仿，使高跟鞋发展盛行起来。高跟鞋的发展与发明人原来的想法完全不一样，这真是意想不到的事。

女人穿上高跟鞋，不管是走路还是站立，为了保持平衡，就要提臀、挺胸、收腹，显出女性的曲线美，看起来亭亭玉立，很俏丽。

现在，由于人们对人的体形的欣赏观点在变化，为了提高身体的视觉高度，不但鞋的后跟高，整个鞋底也日益增高，鞋后跟也有很大的变化。由此看来，不管是什么形式，不管它原来出现的目的是什么，只要对人有益，就会得到推广，受到欢迎。

为什么说野猪牙、熊爪子是最早期的领带？

美国的历史学家有文证实，早在数千年前的原始社会，欧洲的男人们就已开始在自己的脖子上挂些五花八门的小玩艺作装饰用了。

那时，男人们常常将野猪牙或熊爪子挂在胸前向女人炫耀，其潜台词是：看我多勇敢强壮，连凶猛的野猪和大熊都成了我的猎物。

由于猪牙和熊爪既笨重又不太美观，慢慢地有的男人就开始改用色彩艳丽又轻巧的兽尾套在脖颈上。这么一来，夸耀自我的味道渐渐淡了，取而代之的是看上去很帅气。

到了 17 世纪，西欧的绅士们兴起在脖子上套上花边带。开始时用普通布缝制，后来逐渐改用绸缎花边带。

那时，英国正在打仗，幸存将士的脖子上往往有刀伤疤痕，他们中的一些人，便在脖子

上围上一条白毛巾遮丑。法国国王路易十四见此灵机一动，决定重新设计一种用缎带做成的蝴蝶领结，结果大受男士们的赞赏。没过多久，领结从法国传入英国，又传向世界各地。

穿西服，打领带，原本是西方人着装的一个传统习惯。现在，随着人类社会文明的不断进步，世界上许多国家的人也开始喜欢它了。那么，领带是怎样发明的呢?

这还得从 500 多年前说起。当时欧洲的男子喜欢留大胡子，吃饭的时候，胡子上面沾着菜汤和面包渣儿，看上去很不雅观。吃完饭后，他们只好拉起上衣的一角，在胡子上乱抹一气，这种做法实在是有失大雅。

一天，有位叫詹姆斯的法国人请几位朋友到家里做客，他的夫人准备了一桌非常丰盛的筵席，但是，当她一想到那些男士吃完饭后用上衣角擦嘴的动作，就感到恶心。于是，她想，如果在吃饭前先在那些男士的脖子下边挂一条长布，供擦嘴用，吃完饭后再摘下来，清洗干净，以备下次再用不是很好吗?她的这种做法受到了男士的欢迎，并很快传播开来。在当时，大家并没想到这长布可以起到装饰作用。

16 世纪的一天，法国巴黎的大街上走过一队骑兵，为了区别本队骑兵与别队骑兵的不同，骑兵队长搞了一个小花样，他让士兵们在脖子上系了条红布条。马蹄声声，红布飘动，着装整齐的骑兵们显得十分威武英俊。不少围观的年轻人格外羡慕，就纷纷开始模仿，上街时，也在脖子上系起了红布条。

后来，法国有位年轻的贵族喜欢打扮自己，总想在着装上与众不同。他参照系红布条的方法，把一条红花绸巾折了几下，并在衬衣的领口上打了一个结，正好顶住男子的喉结，然后穿上西服。由于胸前衬着这条领带，所以，走路时必须昂首挺胸，显得很有风度。

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看到了他的这身装束以后，大加赞赏，认为这种装扮庄重、高雅、潇洒。于是他宣布：凡是出身高贵的人，都可以系领带。就这样，宫廷内外的大小官僚，一个个都西装革履，把系领带当成是一件光荣的事。当时，普通老百姓是不许这样打扮的，否则，就要抓起来问罪。

又过了 100 多年，欧洲各国的国王纷纷倒台，贵族的特权大部分被取消了，领带的禁令不再有效，男士们个个都可以系领带了。这不仅是穿着上的一次解放，也是精神上的一次解放。

有人说，妇女用紧身胸衣、裙子及首饰来表现自己，而男士用什么来表现自己呢?其实，男士胸前的领带就是他们的装饰物和标志。男士系上领带，会给人一种庄重严肃、充满活力的印象，还能显示出他的文化修养，以及丰富的社会内涵。

领带沿用至今，已经 300 多年了。现在的领带制作是十分讲究的，无论在用料、款式上，还是色彩的选择上，都是精益求精。而不同的国家、不同的民族，对领带的颜色也有不同的好恶。法国人不用红、白、蓝三色混合的领带；荷兰人不喜欢橙色的领带；阿拉伯人不买绿色的领带；日本人不要黑色的领带。

目前，世界上生产领带最多的国家是意大利，约占世界领带总量的 85%，在该国的米兰市还建有领带博物馆。

拥有雍容华丽的兽皮大衣是财富地位的象征吗？

考古学家发现，在远古时期人类的骨骼化石上有很多猫科动物的牙齿痕迹，看来当时的人类没少受老虎、豹子的欺负，但是后来，智慧的人开始越来越多地掌握了科学的力量，人们开始不再惧怕它们，甚至开始饲养这些身上有美丽花纹的动物。到了 20 世纪的美国，肯尼迪夫人在自己优雅的脖子周围围上了一条动物皮毛的披肩，于是不知道是因为人的显赫还是皮毛的美丽，总之动物皮毛的围脖、披肩、大衣风靡欧、美。美人们用华丽的动物皮毛来炫耀自己的地位和财富。这下子，动物们就惨了。

如果你拥有一件雍容华丽的兽皮大衣，那么你温存的仪表背后，就意味着数只动物被毫不温存地杀戮。如果人们不节制自己的行为，最终受害的将是整个地球、整个人类，因为整个地球生物圈的平衡会因为某一物种的灭绝而遭到一系列的破坏。可能有人说，我只穿了一件皮衣，并不会产生多么大的影响。但是，就是这样的心理，使越来越多的野牛动物因为商业的需要而成为被捕杀的对象，特别是那些珍稀物种，捕杀和购买它们，都是违法行为。实际上，环境保护是由我们每一个人的行为汇合起来的结果，所以在此时，地球上珍稀动物的命运，就在你的一念之间。

我们为什么要关注衣服的“改朝换代”问题？

在时装的盛会上，舞台灯光缤纷闪烁，骨感美人目光迷离，越来越奇幻美丽的服装尽情展现它们的风姿与气派。尤其得到实惠的是女孩子们，更换服装的频率越来频繁，街头巷尾到处都是美丽服装的天下。老板们自然希望都市流行的节奏更快一些，这样他们的利润就会更高一些。而对服装界的绚丽多彩。我们并没有非议，只是换个角度来看问题：也许很多人都没有想到，我们每年衣服大量“改朝换代”会给我们栖居的这个环境造成什么样的压力。我们的倡议(非必须、但也非可有可无的建议)是：新潮一族们，请把追逐流行的步伐放慢一些，过多的浪费将造成我们生存环境的“生命中不能承受之重”。

生产各种服装，离不开轻工业。重工业对环境造成的污染是有目共睹的事实，虽然轻工业对环境的污染并没有重工业那么严重，但是同样会对于我们所居住的环境中的水源和空气造成污染和损坏。比如，现在十分流行的各种化纤服装，不仅生产过程会造成很大污染，而且它们对人的皮肤也有一定的损害。所以建议您在衣冠楚楚的同时，也要珍惜我们赖以生存的地球环境，别让它蒙受太多的苦难。另外，对于大多数追赶流行的人士，让自己有机会安静下来，收拾几件旧衣服，把它们重新搭配，相信会有一种挺别致的效果。你不妨可以试试。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